



反家暴法 在跨性别群体中的应用实况 及跨性别群体对反家暴法的 改进建议2017

—by 跨儿中心



概念

- 本报告中使用的一些性别概念解释如下：
- 性别认同（Gender Identity）：指每个人真正认同的可以准确描述自己的性别标签。
- 被指配性别（Sex assigned at birth）：指每个人出生时，医院/社会根据其生殖器官、性腺等为其分配的性别标识，在目前国内的情况下，可简单理解为出生证上的性别标识。这样的性别标识通常是二元的，非女即男；而当被分配性别的人的身体状况无法按二元规则划分时（如间性人），往往反而要求当事人进行手术以适应既有性别二元划分规则。
- 跨性别（Trans）：形容词，用于描述一个人的性别认同与其被指配性别不同的状况。一个人的性别认同除了女性、男性外，还可以是非女非男、既男亦女等非二元性别，如：第三性别，性别酷儿，等等。因此被指配性别为男性的跨性别人士未必认同自己为女性，可能是其ta性别；同理，被指配性别为女性的跨性别人士也未必认同自己为男性，可能是其ta性别。
- 顺性别（Cis）：形容词，用于描述一个人的性别认同与其被指配性别恰好相同的状况。
- 跨性别女性（Trans women）：性别认同为女性，同时为跨性别的人。
- 跨性别男性（Trans men）：性别认同为男性，同时为跨性别的人。

总述

- 2016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暴法》开始实施，无疑是我国反暴力和性别平等征途的一大里程碑，为反家暴提供了法律依据。
- 同年，有感于跨性别人士遭受暴力和歧视之严重，国内跨性别群体先后自发在广州和南京分别成立跨性别中心及跨性别避难所。
- 其中，跨性别中心成立于广州，现工作和活动范围已遍及中国东部和中部地区，致力于使跨性别群体与所有人一样平等享有一切应有权利、平等共享所有社会资源、免于因为性/别原因而遭受歧视和暴力。
- 在长期的社群工作中，跨性别中心发现家暴问题在跨性别群体内非常突出，表现在与顺性别异性恋群体及顺性别性少数群体相比，家暴发生概率及极端暴力比例更高，干预更艰难。但凡接触跨性别议题，就必然会遭遇源源不断的社群家暴个案，是一个无法回避的跨性别群体大议题。
- 根据今年11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和北京同志中心共同产出的《2017中国跨性别群体生存现状调查报告》（其基于的调查共收到问卷5677份，其中有效问卷2060份）：“与2016年《中国同志生存状况调查报告》相比，跨性别群体的遭遇极端暴力的比例，如‘强制进行扭转治疗’（11.9%）和‘强迫与别人发生性关系’（1.9%），几乎是其ta性少数群体的两倍，（4.6%）和（1.0%）。”

我们的行动



有感于社群家暴状况之严重，2017年年中，跨性别中心开始将反家暴工作从原来的兼顾改为正式工作方向之一。跨性别中心提供包括热线、求助在线申请表、微信、QQ等多元方式接受跨性别社群的家暴求助，为社群链接律师资源、当地资源以及协助制定安全计划，举办线上线下课堂为跨性别社群普及反家暴知识，通过调查研究呼吁社会关注并支持跨性别反家暴。

从今年5月份开始正式开通求助受理途径以来（2017.5-2017.11），跨性别中心总共接到各类求助共69次，其中家暴求助52次，26次通过求助在线申请表找到跨性别中心，另外26次通过其它途径。

跨性别避难所成立于南京，为受暴力和压迫的跨性别人士提供短期避难场所及相应咨询和帮助，其中包括受家暴的跨性别人士。避难所接受求助的范围基本也是全国范围，并可以为求助者提供去往南京的交通费报销，但因为法律中监护权的限制，目前不能接受未成年人。

调查

《反家暴法》的颁布，为跨性别中心和跨性别避难所的反家暴工作提供了重要的法律依据，但法律新颁，仍需要不断补充完善，目前在具体实践中，《反家暴法》仍未能满足跨性别群体的反家暴需求。

为了促进《反家暴法》的完善，减少针对跨性别群体的家暴，促进社会和平，跨性别中心面向全国的跨性别人士发放跨性别家暴情况调查问卷，并对部分跨性别人士进行了深度采访，结合的跨性别中心接受的52次家暴求助，及大量社群事实，总结跨性别家暴状况，分析《反家暴法》在跨性别家暴中的应用实况，提出《反家暴法》改进建议，写成此报告。

本次跨性别家暴情况调查共回收155份问卷，其中有效问卷113份。本报告中所提及的家暴绝大部份为距今一年内发生，44.73%为问卷发布的一个月（2017年10月）内发生；问卷填写者现居地（或家暴时现居地）来自全国21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占省、直辖市和自治区总数的66%；具体城市除了一线城市外也大量涉及到二、三线等小城市。问卷填写者户口包括城镇户口和农村户口。

上面提到的21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分别是（按首字母排序）：安徽省，北京市，重庆市，福建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贵州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江苏省，江西省，辽宁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山东省，陕西省，上海市，四川省，天津市，云南省，浙江省。

一、跨性别群体状况简介

1 焦虑点主要不在确定自我认同，而在表达自我认同

与顺性别性少数群体不同，跨性别人士焦虑点主要不在于对自我身份的认同上，而在于如何将自我的认同表达出来上（当然，跨性别群体也仍然会经历自我认同上的探索，也存在有自我身份认同疑惑和焦虑的跨性别人士，但从比例上，引发跨性别社群严重焦虑的原因大多数是在表达自我认同上）。

2 跨性别群体表达自我认同主要是通过言行举止、着装打扮和身体特征

跨性别人士改变身体特征通常是通过使用激素和/或进行手术，激素只能有限地影响第二性征，手术可以一定程度上改造第一性征。但手术和激素都无法改变性别，跨性别人士在进行手术前已经确定了自己真正的性别认同（不同于其被指配性别），手术后其性别认同仍然不变，只是改造了身体外表，从身体上去肯定被手术者表达性别认同的需求。因此国际上更倡导使用『性别肯定手术』一词来代替『性别重置手术』和『变性手术』等不恰当的说法。现实状况中，因为费用、健康、家庭状况、生育需求、手术技术等多元原因，跨性别人士本身未必选择进行手术。


3

因为存在表达性别认同的强烈需求，跨性别人士难以如顺性别性少数群体一样可以隐藏自己的性少数身份工作生活

与顺性别性少数群体主要是面临性倾向问题不同，跨性别人士主要面临的是表达自身性别认同的问题，因此跨性别人士没有太多躲在『柜』里的空间，一旦开始『做自己』，即会在外表上很快表现出来，难以隐藏，跨性别人士很容易因此被“发现”性别认同而被迫出柜，并很容易从而遭受家庭暴力或其ta方面的歧视、暴力。另一方面，如果跨性别人士有强烈的表达自我认同的需求但却无法达到的话，就会陷入严重的性别焦虑，其严重性在于性别焦虑是社群产生自杀念头的最主要因素，是最容易导致社群实施自杀甚至完成自杀的因素，且自杀的跨性别社群常常处在刚刚成年前后（14-18岁，因为此年龄段第二性征开始飞速凸现，是最容易引起跨性别人士性别焦虑的时间）。

4

比起顺性别性少数群体，跨性别人士『做自己』的成本也更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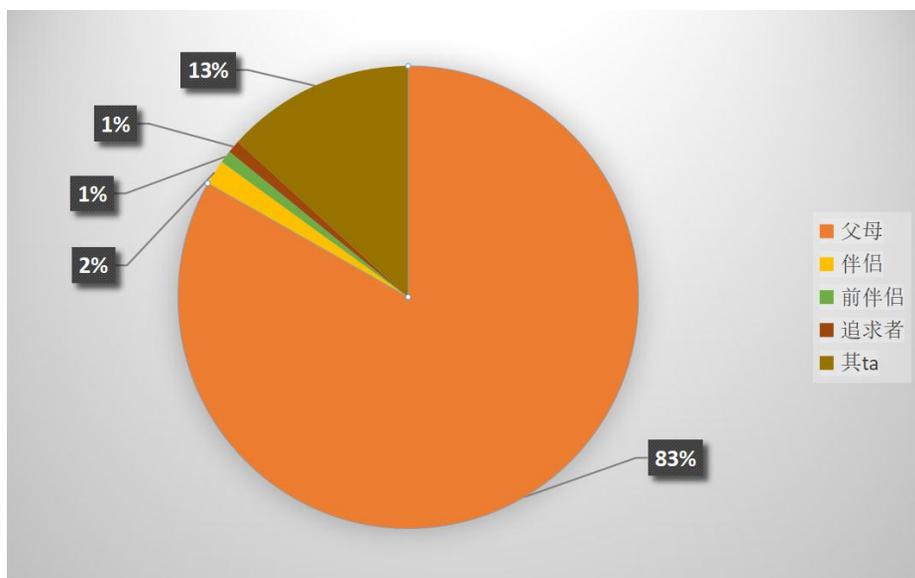
跨性别人士『做自己』相对而言比顺性别性少数群体高，跨性别人士需要面对安全使用激素问题，手术费用问题，手术安全问题，手术的强制绝育问题，身份证、户口本上性别修改问题，已取得的学历上性别标识及出生证性别标识无法修改问题，等等。这些问题都在加重跨性别人士的焦虑和生存困难，并在实际生活中无形地将跨性别人士人生天平上求生的砝码转移到向死的一边。

二、跨性别群体家暴现状

1

施暴者身份

关于跨性别家暴中的施暴方，在跨性别中心干预的所有家暴个案中，施暴方均为当事人的父母或亲戚。而根据问卷回收结果分析，在问卷覆盖到的跨性别群体中，施暴方身份为父母的占比83%，具体身份占比如下图所示：



填写了“其他”选项的填写者也在问卷中说明了ta们的特殊状况：有的施暴者是父母以外的亲戚，有的是父母为主、亲戚为辅，也有的父母和前伴侣联合施暴；问卷中出现的施暴亲戚身份有：姥姥、姥爷、爷爷、奶奶、舅舅、姐姐、父辈的亲戚等。

因此，目前跨性别社群比较可见的家庭暴力主要是原生家庭暴力，但跨性别中心也接触到少量亲密关系暴力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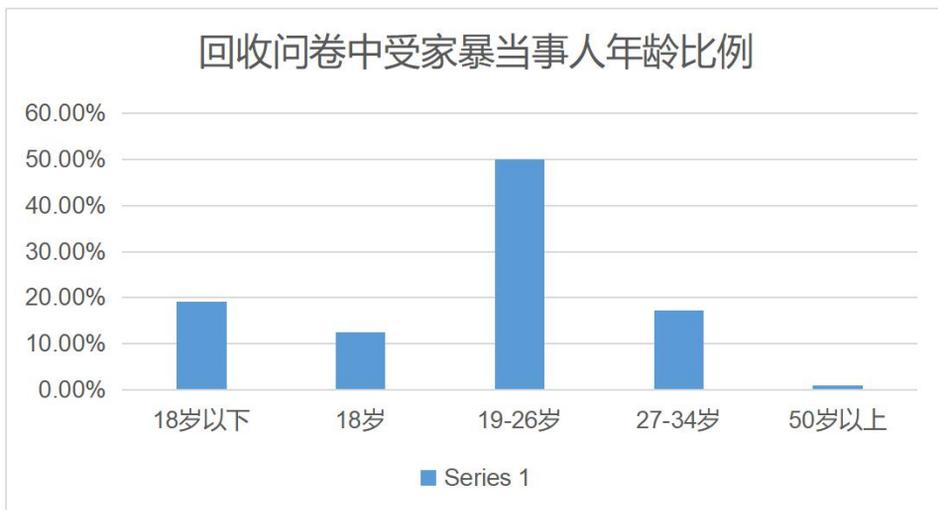
目前了解到的亲密关系暴力有：

- 跨性别人士要求其伴侣（可能是跨性别也可能是顺性别）承担自己的手术费，不承担就自杀；
- 跨性别人士因为不能满足伴侣性需要而遭受伴侣的精神暴力；
- 跨性别人士在婚姻中进行手术引起与伴侣的矛盾，伴侣施加离婚威胁，不允许其进一步手术；
- 跨性别人士的性别认同无法满足伴侣在性倾向上的性别期待，伴侣施加精神暴力（口头上）。如：跨性别异性恋女性和顺性别同性恋男友，男友明白伴侣不是男性而是跨性别女性后施暴。

2

受暴者年龄状况

在跨性别中心服务工作中接触到的个案中，未成年人家暴个案约占总个案数的30%，其余基本上是当事人年龄为18岁-30岁之间的个案；在回收的问卷中，遭遇家暴的当事人有19.2%为未成年人，而未成年及刚满18岁的当事人占31.7%，年龄最低的当事人是14岁，最高是65岁。



家暴状况

从前面的数据可以看到，目前针对跨性别群体的家庭暴力主要是来自父母，而当事人的年龄也基本处于成年前后。根据跨性别中心平时的服务工作和对社群的接触了解，跨性别家暴的诱因一般是当事人被出柜或主动出柜。

当事人被动出柜的情况主要有：

- =>使用激素，被父母发现药物或者发现身体变化；
- =>跨性别女性和其ta被指配性别为男性的跨性别人士使用的化妆品或者穿的被认为是女性化的衣服被父母发现；
- =>跨性别男性和其ta被指配性别为女性的跨性别人士隐瞒家人进行平胸手术后，父母发现其身体变化；
- =>ta人（如：同学，老师，亲戚，等等）发现后告诉父母。

当事人主动出柜的情况主要有：

- =>希望得到父母的认同和了解；
- =>性别焦虑太严重而自己无力解决，向父母出柜求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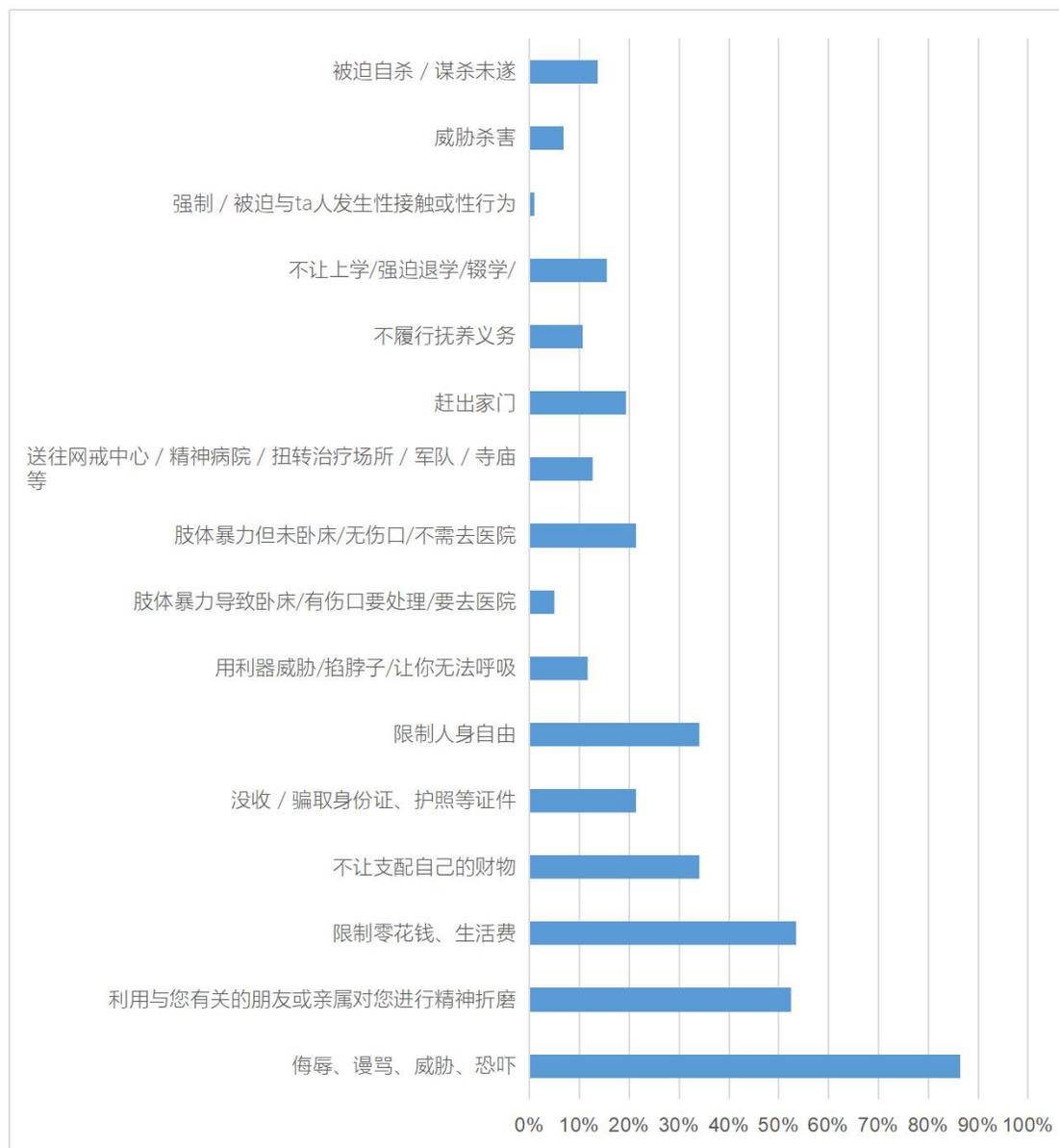
目前，在国内，无论是主动出柜还是被动出柜，父母知道孩子的跨性别身份之后，基本都会施加家庭暴力，完全没有受暴的情况是极少数。《2017中国跨性别群体生存现状调查报告》指出：“几乎所有可能或确定被父母或监护人知道身份的受访者都受到原生家庭一次以上的暴力；**1640位可能或确定被父母或监护人知道身份的受访者中，仅有6位从未受到来自原生家庭的暴力。**

父母施加的家庭暴力一般可分为以下三级：

级别	暴力形式	具体内容
一级	对当事人进行限制；精神暴力；未涉及生命危险的肢体暴力	⇒限制：没收当事人的手机，禁止当事人上网，以限制当事人联系『带坏ta的朋友』；严格限制当事人出家门，没有特殊理由（如：外出不可）不得外出；没收当事人的身份证件、护照，限制当事人离开当地；限制当事人的零花钱/生活费，或者没收当事人的钱款，从而限制当事人外出或购买激素、衣服。⇒精神暴力：侮辱、谩骂、威胁、恐吓，利用有关的朋友或亲属进行精神折磨
二级	不让当事人上学或者强迫退学/辍学；驱逐出家门；威胁杀害；涉及生命危险的肢体暴力；性暴力；扭转“治疗”暴力	⇒不让当事人上学或者强迫退学/辍学：导致一部分跨性别人士学历低并因此生活贫困的原因之一；⇒驱逐出家门：最经常发生的针对跨性别人士的家庭暴力之一，当其发生在未成年人身上时，情况就会非常不容乐观，因为未成年人会因此失去住的地方、经济来源及受教育机会，而其本人又基本不具备工作能力，或者因为年龄在16岁以下，雇主会有雇佣童工之虞，难以独立养活自己；⇒性暴力：强制当事人与ta人发生性接触或性行为，性接触/性行为对象甚至包括父母本人或自己家的亲戚；⇒扭转“治疗”暴力：送往网戒中心 / 精神病院 / 扭转治疗场所 / 军队 / 寺庙等。
三级	谋杀，被迫自杀	

在跨性别中心的服务经验和社群经验中，同一个家暴个案中，常常是伴随着多种暴力形式，而非只有单独一种，且一般一级暴力中的几种形式都会同时具备。

在回收的问卷中，各暴力的问卷数量占涉及家暴的问卷总数量的比例如下图所示。对于其中的极端暴力，如威胁杀害、被迫自杀和谋杀这些情况，在跨性别中心的实际工作中都有遇到，其中威胁杀害和被迫自杀更不在少数，而在回收的问卷中，涉及家暴的问卷里有6.8%涉及威胁杀害，13.6%涉及被迫自杀/谋杀未遂。



三、反家暴法在跨性别群体中的情况

问卷填写者中大多数有听说过反家暴法，但真正尝试使用反家暴法的非常少，而且尝试使用反家暴法的基本都没能在法律中找到适用于跨性别家暴的条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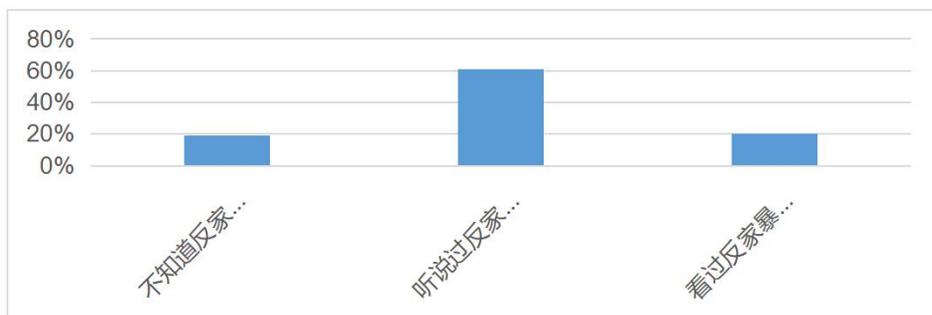
1 对反家暴法的了解情况

回收的问卷中对反家暴法的了解情况如下图所示，有超过一半的问卷填写者听说过反家暴法，但对法律本身内容不了解。



2 对反家暴法的使用情况

回收的问卷中93.8%的问卷填写者没有使用过反家暴法，6.2%尝试使用反家暴法但没有找到有效条文。没有使用反家暴法的问卷填写者对于反家暴法的了解情况如下：



四、跨性别家暴采访个案

部分参与问卷填写的社群人士接受了跨性别中心的采访，以下是其中的三个采访个案：

1

个案A

个案当事人a今年19岁，跨性别女性，为一线城市高校的大一学生。a感知到自己的性别认同和出生证上的性别不一样后，但又不了解跨性别，于是今年四月自己去当地一家医院做检测，医院认为a是“性别认同障碍”。收到医院的“诊断”后，a在学校的状态非常不好，当晚8点在微信跟家人出柜。当晚9点，其父在无任何征兆的情况下闯入a的宿舍，当时a穿着女性化服装，其父打了a一巴掌后让a换衣服并将a带走。**之后家人以a穿女性化服装上学是耻辱以及a的精神状态不好为由，强迫a休学，a跟家人争论自己可以上学没问题也没有用。**

家人发现a的化妆品和女性化衣服后，妈妈和姥姥将a关在屋子里关灯拉窗帘审问，a真诚保证自己只在家里穿女性化衣服，绝不会让外人甚至家人看到，也真诚保证不使用激素（注：跨性别人士使用激素需要有医生指导和定期检测才能确保安全，目前由于国内缺乏为跨性别人士便利提供这两项服务，国内跨性别人士使用激素存在风险），**但家人开始使用精神暴力，说诸如“你这样就完了”、“不会有任何人接受你的”、“你这样就是社会的渣滓”、“孽子”、“不该生”之类的话，并没收了a的银行卡，禁止a出远门，禁止a订收快递，a凡是要出门必须有人陪同。**

休学之后，父母经人介绍将a送进一家私人诊所做扭转治疗，诊所花费极高，每次都要几千元，诊所进行催眠和谈话治疗，向a灌输a是有病的并且可以治好的，一段时间过后a觉得诊所不靠谱，就佯装“被治好”以早日脱离让其倍感精神折磨的扭转治疗。同时，其父也请算命先生来“治疗”，算命先生说a是女鬼附身，于是a在被诊所扭转治疗的同时又被迫每天念佛经，家人也被算命先生左右，拜佛、跪地、磕头、修祖坟。父母也曾经带a去精神病医院“看病”，并以看病需要证件为由没收a的所有证件，以此限制a使用证件买车票机票等。

a从私人诊所“治好”回来后，给当地自杀预防中心打电话，**经测试为重度抑郁，但父母以每个人都有抑郁症为由不许a去医院。**为了不再接受私人诊所的折磨，a只能压抑自己在性别认同上的需求，佯装自己是男性，但也因此无法再化妆和使用激素。**每天生活在性别认同需求被打压状态让a非常难受，于是a计划跳楼自杀。**当晚，a给自己初中最好的同学发短信交代后事后准备自杀，同学将事情告诉a的父母，当夜11点父母将a赶到姥姥、姥爷家，所有人又关灯拉窗帘在小黑屋里审问a到凌晨三点多。

个案当事人b今年29岁，跨性别女性，为一线城市物业公司文员，因为性别身份原因，从高中开始一直遭受家庭暴力到现在。高二的时候，b由于表达性别认同的需求越来越强烈、越来越无法“忍受”，开始涂指甲油，越来越女性化，结果被班主任视为变态并开除，不允许其第二学期来学校报道。父母花钱找关系让b进了重点中学，重点中学对b的性别气质并未做任何歧视和限制，渐渐地b在学校里完全以女性身份生活学习。

高考的最后一天，b回到家里，其父一人坐在沙发上，其母不在，其父说：“过来，坐下，你妈故意出去了，不愿意看到我收拾你。你知道为什么我们没有管你吗？只是不想耽误你的高考，现在高考完了，该算账了。看看你的头发，你还有哪怕一点男人的气息吗？给你两个选择，滚出去，要么，推掉头发。”**因为b当时没有任何存款、收入和朋友，其父的威胁显得非常有效。其父开始辱骂b，说“留头不留人，留人不留头”。其父越说越气，开始肢体暴力，其父将b做过美甲的手按在桌上，使用手术剪狠狠一个个剪掉指甲，由于动作幅度很大，有两个指甲被连肉剪，掉鲜血直流。b完全屈服，不敢违抗。**

第二次家暴是父母发现了b衣柜里的女装，父母觉得是b“旧病复发”，于是父母开始辱骂殴打并大声声讨b的“罪行”，然后扔给b一把剪刀，要求b将自己买的女装和鞋子亲自剪烂。剪烂得差不多的时候，其父拿出爷爷、奶奶、外公、外婆四

位老人的黑白大遗像，一字排开，命令b跪下，一边辱骂b为畜生，一边要b发誓以后做男人、如果再买女装就让爷爷、奶奶、外公、外婆给叫走下去陪ta们。当时已是晚上9点，其父将剪烂的女装和鞋子装入编织袋，让b骑车跟他去郊区街道边“销毁畜生心里恶魔的绝佳场所”的荒滩。其父将编织袋里的衣服鞋子倾倒出来点燃，边烧边喃喃低语：“你这个畜生心里的魔鬼，今天就被烧死了，你以后好好做个人，做个男人吧，你心里的恶魔，已经死了。”其父的“仪式”让b恐惧，其父的诅咒、脏话、辱骂及火光、燃烧的焦臭让b的精神彻底崩溃。B当时的感受是：“那一刻我就像一条蛆，大脑已经停止了思考的能力，只能完全如提线木偶一样被父亲操控。”其父的“仪式”接近尾声时，b以为要结束了，但其父又押解着她去市中心的一所宾馆听孝道讲座，其父强塞给b一个本子，说：“畜生，好好听听。”

之后在父母看来，b的“旧病”是一直在“复发”，每一次ta们都是用类似的套路来“惩罚”b。勒令b将头发推成劳改犯的样子，做真正的男人，不答应就滚出去。殴打、辱骂和诅咒b，说b羞了家里先人，“你爷爷、奶奶等在天之灵怎么会允许你这种畜生变态子孙活在这个世界上，你是在给家里抹黑”。

2012年其母通过送礼和恳求帮b找了一份工作。由于仍然没有摆脱父母，b只能在上班的路上偷偷换上女装，下班的路上偷偷换成男装。其父之前在单位上得罪过的人刚好在b工作的小区住，看到上班的b穿女装就“幸灾乐祸”地当面嘲讽其父。此前其父因为多次家暴其母，被其母赶出家门，于是其父以为可以这件事和其母谈判，搬回家中居住。其父当

着其母咆哮着辱骂和煽动：“你还想保护这个变态？你不是爱你的儿子吗？你给ta找工作，这个那个，到头来ta变了吗？驴日的东西。”其母脸色也很难看，对b说：“要么，你推头改变，要么，去我那套老房子住吧，算是我最后尽一份身为母亲的义务了。”b选择搬去老房子住。

b在老房子独自居住后，其母有过两次查房。其母进门后打算搜查衣柜，都被b死死守住。**其母现在常用的手段是诅咒：“若还不做男人，我死了，做鬼不会饶了你”，或者“我死了，也不会让你的父亲告诉我葬在哪里，骨灰撒到黄河里”，威胁剥夺b祭奠她的权利。**最近的一次是其母突发肺炎，难以说话，b赶去了医院。稍有好转的时候，其母让b听她的手机录音，是其母犯病无法畅快说话的时候录制的，内容是**若b还是要做一个变态的半男不女，她死了做鬼也要拉b下去，不给这个社会带去“祸害”。**其母说：“你不是金星，金星有钱，你有那么多钱那么有本事吗？你要是金星，你变性，我也支持，问题你不是。你记住，我生下的是个儿子，不是变态，不是怪胎，你要做一个堂堂正正的人。**你想变性，只有去死。我每次出差都去庙里给菩萨许愿，我许愿说，菩萨啊，我儿子如果还是想做变态做女人，就让ta死吧求你了。**”后来b尝试过自杀割腕，但是失败了，查了下是因为动脉有弹性，也割不准。

目前b在新小区上班，彻底女装上下班。今年夏天，父母突然在b休息的一天去拜访b的经理询问情况。结果门卫直接说：“那是你们的儿子？你们是ta父母？ta穿女装上班的，还穿裙子呢。”母亲勃然大怒，父亲更是说出了：“**我他妈真想一刀捅死ta再跟ta同归于尽。**”当晚其父给b发了两条短信，

语言混乱可怖，继续搬出已经去世的爷爷奶奶、取笑b多次自杀未遂以及威胁“最近几天可能会发生令你真的想象不到的事情”。收到短信后，b在LGBT相关的微信群里求助，跨性别中心（广州）和跨性别避难所（南京）都积极提供帮助，虽然因为空间距离太遥远难以实际帮助到，但陪伴和支持还是让b挺过了这次威胁带来的恐惧。

3 个案C

个案当事人c今年17岁，跨性别女性，高三在读学生，现居二线城市。2016年初因为使用的激素被家人发现而被动出柜，随后父母带她到当地三级乙等的精神病医院。医生的诊断是中度抑郁中度焦虑，医生开了治疗抑郁的药，并建议扔掉激素“做一个堂堂正正的男人”，于是家人扔掉她的激素，女性化的服装鞋子也被扔掉。之后家人因为有抑郁症以及认为c没有再使用激素，允许过一段时间穿裙子，还帮助c洗裙子。

8月份，c的qq上加的跨性别群被家人发现，**家人将c推到地上，用脚踢和用拖把打，c当晚打算自杀，在QQ上和网友说了再见，然后删除手机系统，家人进来查手机发现开不了机就把c按在地上踢肚子、上半身和腿。**其后几天c将自己锁在房间里，家人就把房间的门锁损坏。

8月里c还被强行拉去医院检测激素水平，检测结果是高雌激素低雄激素，于是家人辱骂c（大体上是对于自己面子的维护和对于c的性别认同需求的否认，还有就是说类似于

女性就是要被人上一类的性别歧视言论)，威胁c如果检测不到雄激素上升就将c扔掉。之后c采用药物让自己可以既身体不受雄激素影响又保持着较高的雄激素水平，**但抑郁症却复发了，在家人眼里是“改善”、“好一点”，但在自己的感受上其实是不好。**

因为雄激素水平升高，家人态度明显好转，但还是保持高度谨慎，**每天仔细搜查房间，扔掉一切被认为和女性有关的物品，严格控制出门（补课才允许外出），不允许c的QQ昵称取女性化的名字，要求c的QQ必须设置性别为男性，偶尔搜查c的QQ（包括好友、内容和群），定期要求c脱衣服、摸c的胸部（主要是其父，其母则是隔着衣服摸）。**

五、个案案主对反家暴法及反家暴工作的看法

第三节中接受了跨性别中心采访的个案案主对于反家暴法及反家暴工作的看法：

a对反家暴法的看法：现在遇到的跨性别者普遍年龄都是偏低的，不像遭受家暴的妇女一般是三十几岁，现在需要帮助的跨性别者可能更多地聚集在十几岁二十多岁，这些人可能还没有脱离家庭，中学大学还没有上完，a认为这些人很难利用反家暴法，一个是ta们可能不知道这些渠道，另一个是这些渠道即使知道，可能也受到家人的管制没有办法去使用。

a对跨性别反家暴工作的看法：进行反家暴宣传工作时应该更多地面向跨性别人士的家属家长而不是跨性别人士本身，因为往往是跨性别人士自己已经想明白了，而不明白的或者说认为跨性别是病的都是家长，而且这些家长的执行力，包括经济、权力和地位都是要远远高于跨性别者的，所以a觉得反家暴宣传应该面向家人，让ta们能够理解跨性别者，ta们自己就会逐渐减少这些家暴行为，而不要是让跨性别者知道怎么样怎么样。希望政府本身或者政府委托一些机构更多地宣传有关跨性别者的正面知识，让公众能够正视跨性别者，把ta们当成普通人来对待，这就足够了。

c对反家暴法的看法：了解过反家暴法，没感觉到有什么地方有用，改进的话，如果可以，最好能够有方法更好的帮助未成年人保存家暴证据，不然没有证据又被监护权束缚哪有机会。毕竟反家暴法保护的主体不一定是妇女，而是公民吧，目前反家暴法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没有办法落实。

六、跨性别家暴干预

目前实际的跨性别反家暴干预工作始终差强人意，主要囿于以下原因：

缺乏有效的法律条文：目前跨性别家暴多表现为原生家庭暴力，尤其是针对未成年人的原生家庭暴力，而《反家暴法》的条文目前更适用于婚姻中的夫妻暴力，在实践中，尚难以在《反家暴法》中找到适用于原生家庭暴力的有效条文；

相应的社会配套设施不足：在很多跨性别未成年人的家暴个案中，跨性别未成年人与其父母间的矛盾处于难以调和的状态，相关法律虽有提供剥夺并转移其父母监护权的途径，但在实际执行时，却没有福利设施或者寄养家庭等配套设施可以继承监护权，法律规定的街道和居委会等公权力部门现阶段的实际情况也难以适应继承监护权要求，因此当事人即使遭受严重的暴力或虐待，往往被迫只能继续留在施暴者身边生活。另外相应的面向父母、社群及相关公职人员的性别意识、法律意识及反暴力意识培训也十分不足。

立法尚未意识到，忽视、否定和打压跨性别人士基于性别认同的需求应当被明文规定为暴力并进行禁止。因为这类行为在实际情况中非常容易加重跨性别人士的性别焦虑和抑郁，而性别焦虑和抑郁是导致社群实施自杀甚至完成自杀的一大原因（2017年10月已知至少有6位跨性别人士自杀身亡，其中年龄最高为19岁，最低为16岁，其中一位为此次跨性别家暴调查的采访对象之一），因此从后果而言，其完全应当被视为暴力。

跨性别中心在反家暴干预工作中，与各公权力联系情况：

公权力	案情	结果
公安局	当事人甲，跨性别女性，21岁，出柜失败后离家出走，被其父的朋友于其它城市暴打带回原生家庭；跨性别中心介入关注；迫于家人淫威，甲假装妥协；其父试图不让甲继续上学，其母怒争后，甲回到学校继续上学；因性别表达受压抑及社群负能量影响，抑郁日益严重，于是吞药自杀，跨性别中心得知消息后致电当地警方报警	警察出警，当事人谎称自己吃的是减肥药，无大碍，警察不加分辨，草草回复说『孩子没事，吃的是减肥药』了事；幸好甲所用药物即使过量也仍然不致死，经跨性别中心同事劝说，甲暂时无再自杀念头；但甲对报警一事不满意，因为警察闯进自己的宿舍使得自己成为众人关注的目标且可能被出柜
妇联	当事人乙，跨性别女性，14岁，出柜失败后被家人肢体暴力，一度引起窒息，经邻居解救后，被家人赶出家门，跨性别中心为其找到临时住所；后来家人让其回家，回家当天又再次被肢体暴力并再次赶出家门，经过一段时间的缓和后，乙重新回到家中；不久，乙发现家人有想送她进劳改学校/网戒中心的可能，告知跨性别中心后不久即失联，跨性别中心联系当地妇联求助	此前跨性别中心询问乙是否愿意走法律途径时，乙非常不愿意，因此我方不敢贸然报警，于是希望寻求妇联介入确认乙是否安全，当地妇联以自己没有强制效力及认为我方只是一面之词为由，拒绝介入，让我方直接报警
妇女之家	前案情同上，寻求当地妇联帮助失败后，跨性别中心经友好机构介绍，与当地性别友好、热心公益的妇女之家工作人员取得联系	妇女之家工作人员同意介入，希望和父母直接沟通，跨性别中心通过微信约父母沟通时被拒绝
居委会	前案情同上，妇女之家介入失败后，跨性别中心通过知情人士找到乙的居住小区，联系居委会	居委会出乎意料地对跨性别有一定了解，且知道跨性别社群会使用药物，我们向居委会提供了当事人其父的名字，居委会答应调查户主中是否有人并进一步了解是否有家暴；之后居委会的反馈是查无此人

七、反家暴法改进建议

根据社群经验中忽视、否定和打压性别认同及相应需求引起中 / 重度抑郁并自杀的机率非常高，以及跨性别中心在跨性别反家暴工作的经验，提出以下几项反家暴法改进建议：

- 应将“忽视、否定和打压家庭成员的性别认同及相应需求”明确列为家暴；

- 规定各县、区政府成立专门儿童保护机构，积极主动保护儿童免受家庭暴力，必要时可以向法院提出剥夺加害人监护权；

- 由反家暴法规定反家暴宣传教育中必须加入性别多元视角；

- 鼓励更多具有照顾未成年人良好发展的资质的民间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注册成立，当监护人被剥夺监护权后，如无合适的亲属好友可以继承监护权，优先将监护权转与此类民间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报告撰写：卓卉蒹

报告设计：小止月

白洛泽，白月，吴枫，

调查访谈：湛凌雪，卓卉蒹

（按首字母排序）

